



火花收藏  
辛亥革命 印象

xinhai geming yinxiang

李伟钦 卢志用 邓桂好 编著

岭南美术出版社



火花收藏  
**辛亥革命印象**  
xinhai geming yinxiang

李伟钦 卢志用 邓桂好 编著

岭南美术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火花收藏·辛亥革命印象 / 李伟钦, 卢志用, 邓桂  
好编著. —广州: 岭南美术出版社, 2011. 9  
ISBN 978-7-5362-4768-0

I. ①火… II. ①李… ②卢… ③邓… III. ①火花—  
收藏—中国—图集②辛亥革命—史料—图集 IV.  
①G894-64②K257. 06-6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8939号

策划编辑: 翁少敏  
责任编辑: 翁少敏 易文翔 罗柳华  
责任技编: 陆建豪

## 火花收藏·辛亥革命印象

出版、总发行: 岭南美术出版社(网址: [www.lnaph.com](http://www.lnaph.com))

(广州市文德北路170号3楼 邮编: 51004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深圳市福威智印刷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龙华街道龙苑大道福威智联华工业园 邮编: 518000)

版 次: 2011年9月第1版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9.75

印 数: 1—3000册

ISBN 978-7-5362-4768-0

定 价: 80.00元

## 前 言

火花又称火柴盒贴画，国外称火柴标签、寸磷票。它是艺术园地的奇葩，属民间五大集藏艺术品之一。火花设计艺术风格多样，小小火花容纳大千世界，享有“百科全书”美誉；火花题材广泛，内容包括历史沿革、风土人情等等。中外火花随着时代的发展，已不仅是火柴盒的商标标记，还具有宣传教育功能，它有着鲜明的民族特色，它形象地反映了社会时代风貌，作为一种历史文化载体，把时间与空间、人物与事件结合，将历史上有意义、有影响的重大事件和重要人物通过方寸画面呈现给世人，是历史的佐证。

毫无疑问，1911年的辛亥革命是中国历史上的一次伟大革命，推翻了清政府，结束了中国几千年的君主专制制度，传播了民主革命思想，为中国的进步打开了闸门。一种新型的、民主共和的政治制度建立起来了。

本书三位作者都是几十年致力收藏、研究火花的资深火花收藏家，为了纪念辛亥革命100周年，他们将几十年来向世界各国火花收藏家重金征购和参与拍卖会竞买得来的珍贵中外清末民初火花藏品遴选出近1000枚见证辛亥革命这段历史的珍罕火花，引用学术界的最新研究成果和最新史料，力求从互动关系来客观研究展示辛亥革命前后的思想潮流发展以及它的历史意义，以此缅怀先烈，激励后人。

本书编写原则是：一、选取中国辛亥革命的历史进程中具有意义和影响的重大事件，依事件发生的先后顺序排列，以年代为序，本着尊重历史、尊重事实，客观地加以记述。二、遴选清末民初以来中国各地、日本华侨办庄及日本等国火柴厂，各个时期配合宣传发行的经典火花作配图，予以历史佐证。三、本书在介绍辛亥革命的历史进程中具有意义和影响的重大的事件时，均按照时间顺序叙述，但有些追记重大事件的火花是在事件发生后数年，甚至数十年之后才发行的，在时间上无法与当时吻合。本书在叙述这部分内容时，忽略了火花发行滞后的时间差，把火花与其当时的事件连缀介绍。这种借鉴编组专题火花的方法，不仅在内容上增加了本书的严谨性，而且对编组专题火花的集花者来说，提供了方便。四、本书中图录的收藏参考价以星级[★]定位，分别按五个等次注明，品相要求根据买卖双方灵活自定，所标参考价：一颗星

[★] 代表200元~500元；两颗星[★★] 代表500元~800元；三颗星[★★★] 代表800元~2 000元及以上；四颗星[★★★★] 代表3 000元~10 000元及以上；五颗星[★★★★★] 为大珍品、罕见品、可遇不可求，要20 000元~100 000元及以上；珍稀罕见品除了在拍卖会上有成交记录外，没有拍卖过的珍稀品种，收藏家购买时务必根据当时的实际市场需求或以拍卖价格为准。

编著过程中，作者得到国内外众多专家、学者的指点和帮助，广东省人民政府参事、广东省收藏家协会主席陈少湘先生拨冗为本书题写书名，火花收藏家黄汉森、黄振炳、宋继先、李晖、张燕奎先生，清代钞票收藏家蔡小军先生和岭南美术出版社均给予了热情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需要指出的是，清末民初历史文物火花，尤其是记录反映辛亥革命历史的火花，迄今为止尚未见有完整的存档资料，更未有完整的目录可供核查。作者虽然花费了不少精力和时间，但囿于作者收藏质量和文化积累有限，该书错误不当和疏漏之处，亦必多有，恳切祈望资深藏家、史学家和读者多予批评指教。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晚清时期                    | 1  |
| 第一节 “百日维新”的失败               | 1  |
| 第二节 清廷“新政”                  | 4  |
| 第三节 新型知识分子群体的出现             | 12 |
| 第二章 资产阶级革命派形成时期             | 21 |
| 第一节 伟人孙中山                   | 21 |
| 第二节 兴中会与乙未广州起义              | 22 |
| 第三节 孙中山伦敦蒙难                 | 24 |
| 第四节 民国英杰黄兴                  | 24 |
| 第三章 中国同盟会成立时期               | 35 |
| 第一节 “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             | 36 |
| 第二节 辛亥“三·二九”广州起义            | 38 |
| 第四章 武昌起义和湖北军政府建立时期          | 41 |
| 49 第五章 南京临时政府建立时期           |    |
| 63 第六章 孙中山解职与临时政府北迁时期       |    |
| 91 第七章 老火花上的故事              |    |
| 91 第一节 中共“一大”代表设计的“文明”牌火花   |    |
| 94 第二节 中华民国国旗之谜             |    |
| 131 第三节 革命伴侣孙中山与宋庆龄         |    |
| 132 第四节 孙中山实业救国             |    |
| 132 第五节 孙中山首举护法旗帜           |    |
| 136 第六节 孙中山逝世               |    |
| 141 特稿 辛亥革命火花缘何大多出自日本 / 黄振炳 |    |
| 150 参考文献                    |    |

# 第一章

## 晚清时期

辛亥革命的风潮是在清王朝统治阶层一次次自上而下的变法自强举措失败后步步逼近的。

19世纪末，中国晚清时期，帝国主义列强的步步进逼和国内民众愈演愈烈的反抗之声，使得此时的清王朝处于风雨飘摇之中。以慈禧为主导的统治阶级，为了维护皇权、儒学地位以及满族利益，延长清朝统治的寿命，于是决定通过某些局部的、表层的缓进变革举措来阻挠和防止深层的激进变革的发生。

洋务运动应运而生。但是，只要一进入变革（哪怕是微小的变革）的历史轨道，往下的发展就不遂清朝统治者的意愿了。不久后，以康、梁为首的激烈变革——“戊戌变法”出现了。

### 第一节 “百日维新”的失败

19世纪末，中国社会最有影响的变革莫过于“戊戌变法”，又称“百日维新”，这是一次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政治运动。

1895年4月，清政府在中日甲午战争中失败，日本逼签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的消息传到北京，康有为（图1-1）、梁启超发动在北京应试的1300多名举人联名上书光绪皇帝，痛陈民族危亡的严峻形势，提出拒和、迁都、练兵、变法的主张。在汉代，各地被征召和举荐的士子都乘公家的车辆到京城，因此传到清代，人们把“公车”作为各省



图1-1 ★

图1-1 康有为像，2003年上海艺术火柴厂发行，以康有为1900年所影照片为底本以版画形式印刷。



图1-2 ★★

图1-2 中国利兴公司在其火柴背标上刊发《敬告同胞自治》中印有“爱中国自强歌，戒（鴉）片烟勿赌钱，莫缠足宜自治，学堂亦宜广开，工艺亦宜改良，渔业亦宜扩张，海军亦宜速成，陆军亦宜操练，航业亦宜振兴，铁路亦宜快筑”。

进京会试的举人的代称。所以，历史上称这次举人上书为“公车上书”。“公车上书”揭开了维新变法的序幕。继之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等人还通过创办报刊，设立会馆、学堂等形式，宣传“救国必须变法”的思想及学习外国兴民权，实行君主立宪的政治观点。

光绪二十四年四月二十三日（1898年6月11日），在康有为、梁启超等人的推动下，光绪帝颁布了“明定国是”诏，宣布变法维新。随后光绪帝陆续发出多道新政诏书，一项项改革措施接连出台。政治方面，删改则例，裁汰冗员，澄清吏治，广开言路；经济方面，设立农工商总局、铁路矿产总局，开办实业，改革财政，奖励发明；文教方面，废八股，政试策论，开办京师大学堂，各地设立中小学堂，兼习中西文科，派人出国留学，设立译书局，准许自由创办报刊、组织学会；军事方面，设军工厂，编练新式陆海军，加强国防等等。这些变革有利于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和西方科学技术的传播，有利于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参与政权。

当时我国华商创办的火柴厂：和兴公司、中国利兴公司，相继精心设计推出了一系列支持变法维新、倡导自强的火花。通过火柴销售向中国及东南亚华人聚居区的广大华人华侨进行变法维新的宣传。

然而好景不长，变法很快遭到了来自慈禧太后方面的巨大压力。七月二十七日（9月12日）光绪帝颁布上谕，剴切布告之意于天下，并令“所有关于新政之谕旨，各省督抚，均迅速照录，刊刻誊黄，切实开导。着各



图1-3

★★★



图1-4

★★★



图1-5

★★★



图1-6

★★★



图1-7

★★★



图1-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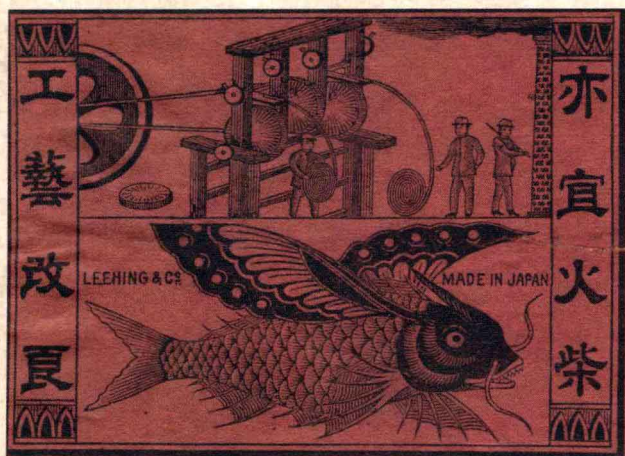


图1-9

★★★★★



图1-10

★★★



图1-11

★★★



图1-12

★★★

州县教官详切宣讲，务令家喻户晓”。两天后则风云突变，面临守旧派的攻击，光绪帝几次密诏维新派商议对策，但维新派无实权，束手无策，只得向光绪帝提议重用袁世凯以对付荣禄。16日、17日，光绪皇帝两次召见袁世凯，授予侍郎职；18日夜，谭嗣同密访袁世凯，劝袁杀荣禄，兴兵救驾。事后，被袁世凯出卖。

1898年9月21日凌晨，慈禧太后将光绪皇帝囚禁于中南海瀛台；然后发布训政诏书，再次临朝“训政”，发动“戊戌政变”。政变后，慈禧太后下令捕杀在逃的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等六人被逮捕杀害；徐致靖被处以终身监禁；张荫桓被发配新疆。之前所有新政措施，除开办的京师大学堂外，全部都被废止。历时103天“戊戌变法”宣告失败。

导致此次政变发生和变法失败的原因十分复杂，既有学术之争，也有变法所牵涉的人事之争，但更重要的是与康、梁在推进变法时的方式方法有关。

戊戌变法产生了两个方面的后果，其直接的后果就是国人的“变革”意识增强了，变法形式虽然失败了，但变法的精神却流传了下来。它对后来的清末新政和辛亥革命都产生了影响。它所提出的很多措施，在短短几年之后已走投无路的清廷不得不再次采用。

## 第二节 清廷“新政”

一方面，经过义和团运动和八国联军侵华，特别是庚子赔款事件后，清廷有如风中之烛，政治败坏，军备



图1-1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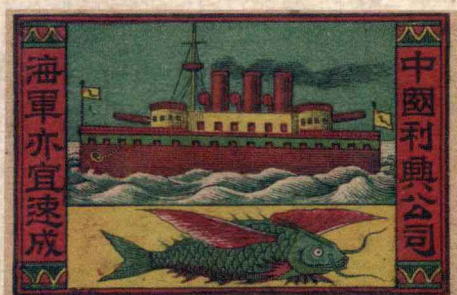


图1-1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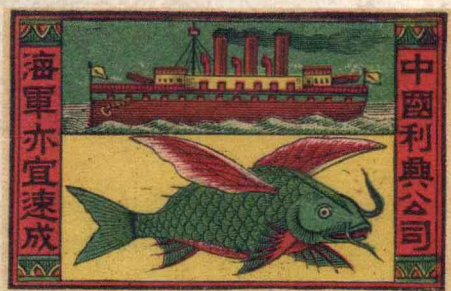


图1-15

★★★★



图1-16

★★★★



图1-17

★★★★★



图1-18

★★★★★



图1-19

★



图1-20

★★★★★



图1-21

★

废弛，文化凋敝，民主革命思潮在全国广泛兴起，各地的斗争接连不断，若不变法，清廷已无法统治下去。另一方面，各帝国主义国家在惩罚了清政府之后，又不断督责清廷进行改革，以确保各国在华利益的实现。在这种内外压力之下，清廷不得不实行“新政”。1901年1月29日，当时还在西安的慈禧太后以光绪皇帝的名义发布了一道新政改革上谕。1902年1月7日，慈禧一行回到北京，在这前后的几年间相继颁布了一系列实行“新政”的上谕，开始推行“新政”。

有必要指出的是，清廷在推行“新政”的过程中，资产阶级改良派展开了要求实行君主立宪的立宪运动，并取得清廷和地方一些汉族官僚的支持。慈禧太后为保皇权也曾故作姿态，采取了一些措施，应对“立宪”运动；光绪三十一年九月（1905年10月），清政府派载泽、端方、戴鸿慈、李盛铎、尚其亨五位大臣出洋考察宪政。1906年8月出洋考察的五位大臣经由欧美各国及日本考察后归国，拟出立宪方案，载泽并在《奏请宣布立宪密折》中指出，立宪可以使“皇位永固”、“外患渐轻”、“内乱可弥”，并说明“今日宣布立宪，不过明示宗旨为立宪之预备。至于实行之期，原可宽立年限”。慈禧很赏识载泽的意见，七次召见出洋大臣，并经御前会议反复策划，于9月1日颁布“预备仿行宪政”的谕旨。但预备实行的时间是：“俟数年后规模粗具，查看情形，参用各国成法，妥议立宪实行期限，再行宣布天下，视进步之迟速，定期限之远近。”

“预备立宪”谕旨颁布后，立宪运动也由宣传推动阶段进入了发展阶段，各地纷纷建立立宪团体，海外的立宪派也积极响应。1907年2月，流亡海外的康有为将保国会改组为国民宪政会；同年10月，梁启超



图1-22



图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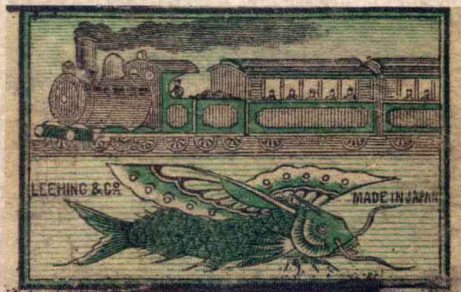


图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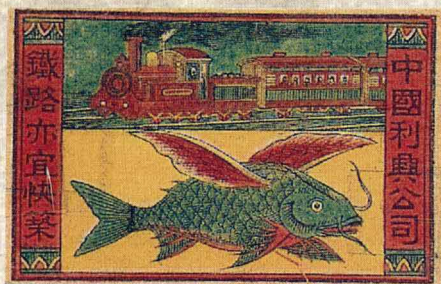


图1-2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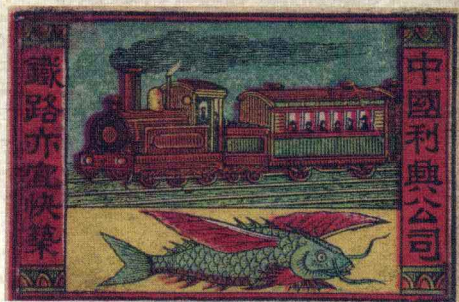


图1-26

★★★



图1-2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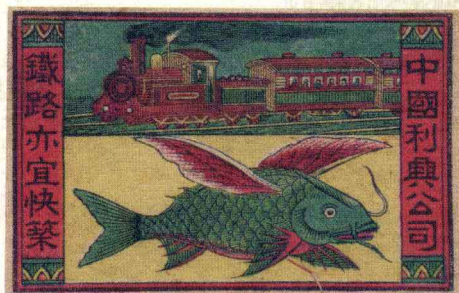


图1-2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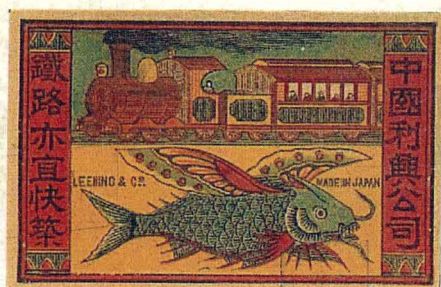


图1-2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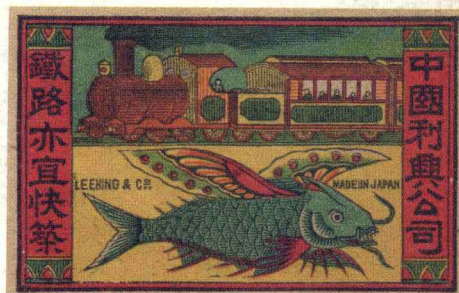


图1-3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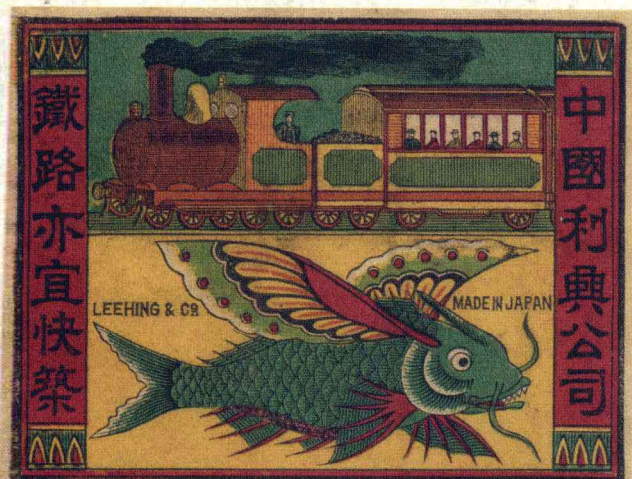


图1-3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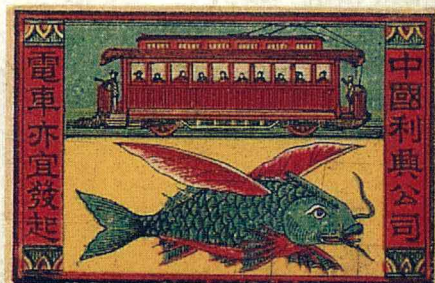


图1-32

★★★

## 火花收藏·辛亥革命印象

等在东京成立政闻社，鼓吹“预备立宪”。（图1-30至图1-39）

1908年以后，立宪运动进入高潮，立宪派在各地发动了多次要求召开议会的请愿集会。清廷为拉拢立宪派，是年7月批准宪政编查馆、资政院呈报的各省咨询局及议员选举章程奏折，令各省一年内迅速设立咨议局。8月宣布预备立宪以9年为限；9月颁布《钦定宪法大纲》，内有“成立责任内阁、议会制订法律，推行地方自治”等条文内容。（图1-40至图1-43）

1908年11月14日、15日，光绪、慈禧相继死去。11月18日清廷宣布改元宣统，12月2日，3岁的溥仪继位，由他父亲摄政王载沣抱到太和殿，举行了宣统皇帝的登基大典。当时的怡和洋行为此特别设计印制了一图两种版别的纪念火花作为贡品贺仪（图1-44、图1-45）；事后一日商火柴厂还依据当时的历史照片为蓝本设计印制了一枚彩图的纪念火花（图1-46）。1909年广东大吉公司更是别出心裁设计出品了一图三种版别的“宣统国宝·龙圆”牌火花。（图1-47至图1-49）

1909年3月，清廷下诏重申“预备立宪”令各省当年内成立咨议局，并要求各咨议局初选议员。立宪派在各省咨议局中占据了领导地位。12月，16个省咨议局代表组成国会请愿同志会。1910年又三次请愿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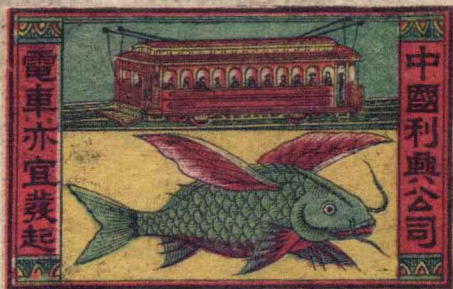


图1-33

★★★



图1-3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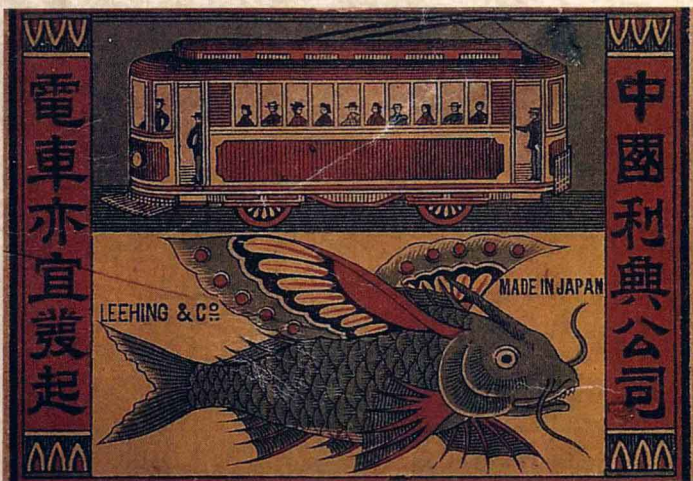


图1-35

★★★★★

图1-3至图1-35 中国利兴公司印制的一套多版别的“飞鱼·亦宜”火花，运用了民众喜闻乐见的图解手法，将维新变法中部分有关富国强民的条文内容设计成火柴商标图；主题鲜明，通俗易懂，备受青睐，并且一直销售到辛亥革命胜利和民国建立后。所不同的则是主图中的旗帜由清朝黄龙旗改为铁血十八星旗、民国五色旗而已。



图1-36

★★★



图1-37

★★★



图1-38

★★★



图1-39

★★★

图1-36至图1-39 日商火柴厂（佚名）率先推出了一图多个版别的“欢迎立宪”火花，主图印有交叉斜摆两面大清帝国国旗（旗帜为黄底青龙戏红珠图，俗称黄龙旗），上下写有繁体楷书“欢迎立宪”四字。此种火柴当时很畅销，因而产生了多枚同图不同版别的火花。



图1-40

★★★



图1-41

★★★



图1-42

★★★



图1-43

★★★

图1-40至图1-43 这段时期日商火柴厂（佚名）出品的“四小孩图”火花，真实地记载了这一历史片段，已见到的四种版本印色及底图稍有差异，主图一样，描绘了四个头戴瓜皮帽，身着长袍马褂的小孩，长袍下摆的图案从右至左是梅兰菊竹“四君子”，各人双手捧着一书，分别是“地方自治”、“法律改良”、“海陆军部”、“宪政大全”，展示宣传了“预备立宪”的主要内容。这些火花是佐证这段历史的珍贵史料。

速开国会。10月，资政院在北京成立，也强烈要求1911年召开国会。形势所迫，清廷将预备立宪期改为5年，定于1913年召开国会。这段时间的日商火柴公司（佚名）相继生产推出了一图多种版别的“祝开议会”火花以此鼓动民情，力促议会早日召开。（图1-50至图1-52）

1911年5月清廷发布《内阁官制及内阁办事暂行章程》，宣布设立新内阁，谕旨一宣布，举国哗然：13名内阁成员中有满族9人，其中皇族7人，被称为“皇族内阁”。军政大权依旧握在皇室手中，立宪派的宪政计划终成泡影。至此，清政府借“预备立宪”欺骗国人，达到贵族集权，镇压民主革命的目的完全暴露，立宪党人离心，民主革命斗争更加激烈，清廷没落衰败的趋势已无可挽回。



图1-46

★★

图1-46 日商火柴厂设计出品的“宣统皇帝全家福”火花，主图印头戴皇冠身穿长袍马褂，右手持牡丹花、左手扶椅的宣统由摄政王夫妇左右两旁搀扶着坐在太师椅上，寓意宣统登基。



图1-47

★★★

图1-47 1909—1910年间，广东大吉公司相继设计出品了三种“宣统国宝·龙图”火柴；第一版火花主图是两枚上铸“宣统国宝”，下铸“广东省铸造”圆形银币背面飞龙图，下面装饰带框中隶书“大吉公司龙钱为记”，橘红色火柴纸红黑印色。



图1-44

★★



图1-45

★★

图1-44、图1-45 1909年英商怡和洋行出品了“天下太平·宣统”纪念火花，主图上部印隶书小字“天下太平”，中间通心黑体字“宣统”，此种火柴由怡和洋行在日本神户所设火柴厂制造。行销中国及东南亚华人聚居地，有两种版别。



图1-48

★★★



图1-49

★★★

图1-48、图1-49 第二、第三版彩印火花主图案一样，币面镌刻文字稍有印色区别。同样印一枚银币正背面图；正面币图上镌“广东省造”，下镌“库平七钱二分”，币中圆圈镌刻满汉文字“宣统国宝”；背面币图上下镌刻“宣统国宝广东省造”、“库平七钱二分”英文字体，币中圆圈镌刻蟠龙图；下方装饰带框印“大吉公司龙圆为记”，四色印刷。稍不注意还以为是为纪念“宣统国宝”发行而印制的火花，但细究一下，可以发现在我国钱币发行史上，广东省造币厂自光绪十三年（1887年）创建始至清廷覆灭，从未发行过“宣统国宝”银币。由此可以断定，这种“龙钱”或“龙圆”火花纯粹是当时的厂商为迎合民情，招徕生意的产物。



图1-50

★★★★



图1-51

★★★★



图1-52

★★★★

图1-50至图1-52 1909年—1911年间，日商火柴公司（佚名）为支持立宪派，煽动民情，促使议会早日召开，相继出品了一图多种版别的“祝开议会”火花，主图设计庄重，在居中花窗花帘下印着一位身穿龙袍、头戴暖官帽的清廷官员，右手抚案正襟坐像，四角右左上下为“祝开议会”四个醒目的隶书字。由最初的橘红色纸红黑印刷，到用四色印刷，可见厂商用心良苦。